

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十四五”规划和 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研判发展新形势	1
第一节 发展基础	1
第二节 面临的形势	5
第二章 开启建设现代化新区之路	6
第一节 指导思想	6
第二节 发展原则	7
第三节 发展目标	9
第四节 空间布局	12
第三章 全面激发新区发展活力	13
第一节 建设科技创新平台	13
第二节 实施重大科研基础设施项目	14
第三节 集聚创新人才队伍	15
第四节 营造一流创新创业环境	17
第四章 发展壮大大数据云计算产业	18
第一节 完善基础设施	19
第二节 提升数字产业化水平	20
第三节 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	22
第五章 构建优势特色产业体系	23
第一节 加快生物技术产业集聚发展	24
第二节 做大做强新材料产业	25
第三节 积极发展智能制造产业	26

第四节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28
第六章	建设现代草原新城	32
第一节	建设内通外联的交通网络	32
第二节	统筹推进市政设施建设	33
第三节	建设数字城市	36
第四节	打造宜居生活环境	37
第七章	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38
第一节	加快释放改革活力	38
第二节	提高对外开放质量	40
第三节	促进区域协同发展	41
第四节	创造一流营商环境	43
第八章	推动生态文明建设	45
第一节	生态环境建设	45
第二节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47
第三节	建立生态文明考核评价机制	49
第九章	确保新区工作再上新台阶	49
第一节	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	49
第二节	加强规划统筹保障	50
第三节	强化发展保障	51
第四节	实施规划考核监督	52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落实“三区一平台”战略定位，打造自治区经济发展新亮点，在首府建设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中争做排头兵的关键时期。根据《中共呼和浩特市委关于制定呼和浩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十四五”时期的主要发展目标，空间布局、重点产业、城市建设、基础设施、绿色生态等方面的要求，并提出2035年发展远景目标，是新区“十四五”时期发展的战略蓝图。纲要规划范围主要包括云谷片区、临空经济区。

第一章 研判发展新形势

第一节 发展基础

2017年成立以来，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呼和浩特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四大战略定位和发展目标，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先行先试、苦干实

干、砥砺前行，新区规划建设扎实推进，“一年起步”“三年成型”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经济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四年来，新区经济发展、项目建设呈现出强劲增长态势。新区云谷片区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19.34亿元，年均增速16.4%；累计新增税收收入14.11亿元（其中地方留成部分7.93亿元），年均增速70.43%。累计签约落地产业项目99个，总投资约1195.8亿元。市场主体累计新增1320户，是新区成立前的12倍，新区经济活力显著增强。

规划体系构建完成。分层分类组织编制规划，基本构建起了“城乡统筹、全域覆盖、要素叠加、指标统一、政策协同”的“一张蓝图”规划体系。在国家发改委指导下编制完成了《新区总体方案》，完成了《新区总体规划》以及新区供热、燃气、防洪、电力、通信、管线综合、环卫、地下空间、绿地系统、道路交通、城市竖向、海绵城市及给排水、综合管廊、城市设计及建筑风貌等专项规划，编制了云谷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空港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同步编制了《新区产业发展规划》和大数据、大健康、装备制造、临空产业、全域旅游等系列专项产业规划。

战略性新兴产业蓬勃发展。已形成存储、运算、传输、应用、制造、研发、人才培养、运营维护相对完整的大数据云计算产业链。三大运营商、中农建三大行总行和东方国信、并行科技等行业领军企业数据中心落地新区，同方服务器制造项目投产运行，内蒙古高性能计算公共服务平台、东方超

算云内蒙古超级大脑等一批超算系统建成投用，服务器装机容量位居国内首位，超算总算力和规模进入全国前列。初步形成细胞培养基、小牛血清、动物疾病检测、基因检测、干细胞存储和提取、益生菌培养、基因克隆、动物胚胎移植、血液制品等多元发展的生命科学产业生态体系。博奥基因检测技术应用示范中心、博晖创新现代化生物科技产业基地等项目落地建设。京东“亚洲一号”建成投用，申通、韵达快递电商总部基地和西贝贾国龙功夫菜超级中央厨房等项目开工建设，填补了自治区智慧物流、装备制造、现代服务业等领域的空白。金融小镇累计落户各类金融机构104家，正在成为自治区现代金融业集聚的新高地。

城市框架基本形成。优先启动了生态廊道设计和建设，“两河一廊道”生态园林绿化与河道治理一期工程累计完成生态绿化3800亩，绿色生态宜居水平稳步提升。呼和浩特新机场启动建设。内外交通体系加快构建，金盛快速路提升改造工程南段建成试通车，北段主体工程建设完成。13条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基本建成，5G基站等新基建加快推进，城市规划展馆启动布展。智能制造产业园、数聚小镇、金融小镇等产业平台部分建成投用，枫叶双语学校启动办学，内蒙古艺术学院、剑桥中学新校区、恒和医院启动建设，一批住宅配套小区建成投用，启动实施智慧城市建设、BIM技术应用、海绵城市建设、分质供水工程，全力开启未来之城建设。

改革开放成效显著。深化“放管服”改革，呼和浩特市本级56项审批事项授权新区，初步实现了“新区事新区办”。率

先在全区实行“拿地即开工”模式，推动项目开工时间缩短120天。创造性地实施招商引资“企业零跑腿”“包装标准地”“联审联办”服务机制，全面开展“区域评估”工作，创新性地推出了“六个一”审批模式，工程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审批时限压缩至80个工作日以内。新区获评2020“中国最具投资营商环境新区（区域）”。中国（呼和浩特）跨境电子商务综试区线上线下平台建成投运，“跨关区+多现场+多模式”“跨境电商+校企合作+人才培养”“跨境电商+中欧班列”常态化运营，“跨境电商+货运包机”正式起航，累计完成单量240万单，贸易额突破3亿元。深化与珠三角、长三角等区域的合作，成功举办一系列高端会议，新区对外影响力和知名度不断提升。

四年来，新区具备了一定发展基础，但同时必须清醒认识到，新区发展仍然处于起步阶段，与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尚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新区经济总量小，发展水平较低；创新资源少，支撑发展的能力弱；现代化产业集聚度不高，大项目、好项目少；对外联通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与呼市主城区、临空经济区尚未形成联动效应；云谷片区公共服务配套不足，人口集聚效应不明显；新区管理体制机制尚未理顺，营商环境还需进一步优化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有待提升。以上问题，事关新区长远发展，需要在“十四五”期间，立足新区发展实际，按照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确立新发展目标，推动新区各项事业再上新台阶。

第二节 面临的形势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和林格尔新区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

面临的机遇，从国际环境看。“十四五”时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引发产业链和价值链重构，为新区发挥后发优势发展新兴产业提供重大机遇。**从国内形势看。**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人民对美好生活的要求不断提高，超大规模经济体优势逐渐显现，经济长期向好趋势没有改变，创新进入活跃期，发展韧性强劲，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以5G、人工智能、生物技术、大数据、物联网等为代表的新技术的规模化应用，启动“东数西算”工程，提出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枢纽节点内蒙古枢纽和林格尔数据中心集群，为新区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数字经济，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提供了重大机遇。**从自治区看。**自治区按照习近平总书记为内蒙古确定的“两个基地”“两个屏障”“一个桥头堡”战略定位，围绕做优现代能源经济、做大新兴产业、做实数字经济、提升园区质量等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和林格尔人才科创中心，为新区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以产兴城、以城促产、高质量建设新区带来了重要机遇。**从呼和浩特看。**“十四五”时期，呼和浩特市争创“三个城市”、打造“四个区域中心”、推动融入“四大经济圈”、建设“五宜城市”、培育“六大产业集群”，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打造美丽青城、草原都市，为进

一步新区理顺体制机制、集聚战略性新兴产业、深化改革开放，实现新区与呼市主城区联动发展，建设首府城市副中心带来重要发展机遇。

面临的挑战。发展的不确定性明显增强。国际政治经济格局正在发生深刻变化，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经贸摩擦长期化常态化。新区经济抗风险能力不强，受传递效应波及影响，招商引资难度变大。**高端要素集聚不够。**在区域竞争更趋激烈的形势下，新区吸纳和集聚各类市场要素能力较弱，面临高端要素集聚的短板制约。**自身发展还不够充分。**新区经济总量偏小，在呼市、自治区经济总量中占比较小，经济增长极作用发挥不明显。新区面临的资金、人才要素不足等问题突出，创新能力不强，改革力度不大、配套不完善、综合承载力不强等问题进一步制约了新区发展。

综合研判，新区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后发优势蓄势待发。“十四五”时期，我们必须在区域发展演进和产业分工调整中把握国家和自治区赋予新区的发展定位，在抢抓国家战略机遇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中提质赋能，全面提升新区战略位势和发展能级，坚定走出一条边疆民族地区国家级新区的特色发展之路。

第二章 开启建设现代化新区之路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

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定不移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聚焦“两个屏障”“两个基地”和“桥头堡”，立足打造首府城市副中心，以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数据中心集群、和林格尔人才科创中心为抓手，围绕争创“三个城市”、打造“四个区域中心”、推动融入“四大经济圈”、建设“五宜城市”、培育“六大产业集群”，落实“边疆民族地区经济转型发展先行区、我国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建设引领区、改革创新重要平台、绿色生态宜居示范区”战略定位，着力在集聚未来产业、建设未来城市、探索未来制度上挑大梁、打头阵，率先在产业培育、城市建设、改革创新、人才集聚上取得新突破，努力推动和林格尔新区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成为首府、自治区经济发展新增长极。

第二节 发展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完善

和创新党领导新区发展的体制机制，不断提高新区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更加突出发展的创新性、协调性、可持续性、内外联动性和包容性，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创新驱动。把创新作为引领新区发展的第一动力，优化要素配置，健全要素市场体系，激活各类创新要素，积极推动制度创新。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地发挥政府的积极作用，优化要素配置，释放发展潜力，提高新区自身发展的能力和质量。

坚持区域协同联动。着眼于一盘棋整体谋划，统筹新区云谷片区、临空经济区与呼和浩特主城区，加强前瞻性思考、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进一步发挥各自特色优势，推动区域融合发展与协同发展，提升区域整体竞争力，形成分工合理、优势互补、各具特色的协调发展新格局。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妥善处理好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发挥各方面积极性，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三节 发展目标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按照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的新发展阶段目标，展望二〇三五年，新区发展实现重大跨越，全面实现现代化，全面发挥在首府和内蒙古经济高质量发展中的核心引领作用。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完备，经济内生动力显著增强，科技创新能力，企业市场竞争力显著提升，经济综合实力跃上新台阶；创新全方位对外开放体制机制，创新驱动发展成效显著，体制机制创新取得重要进展，成为首府、自治区重要的创新平台；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取得突破性进展，生态环境建设取得重要成效，公共服务供给更加优质便捷，科技、产业、城市、生态深度融合，创新、智慧、绿色、低碳成为区域发展的主导模式，基本建成产业、生态、城乡融合、美丽富饶的草原新城。

二〇二五年发展目标。锚定2035年远景目标，到2025年，新区建设取得重大突破，现代化新区的基础基本筑牢，创新驱动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呼和浩特高端高新产业集聚区初步建立，新区生态城市框架初具雏形，改革创新平台的引领作用更加突出，在新发展格局中地位更加重要。

综合实力实现较大飞跃。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达到10%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速达到20%以上，五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00亿元；新增税收收入10亿元；新增市场主体1000户，签约落地产业项目达到500个。力争新区经济总量占呼和浩特市比重大幅提高，综合实力稳步提升。

新兴产业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创新成为发展第一驱动

力，大数据、云计算、生物科技、新材料、装备制造、现代服务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新区主导产业进入价值链中高端，率先形成具有区域竞争力的创新型产业格局，率先形成有利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创新创业生态和高效率的创新体系。

新区城市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新区常住人口达到10万人。呼和浩特新机场投入运营，内通外联的立体化交通网络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到2025年，建成30分钟从中心城区进入新区快速通道和1小时呼包鄂乌城市群的立体化交通网络。新区内道路、管网、绿化配套完善，幼儿园、中小学、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配套齐全，群众生活更加便捷便利。

改革开放协同格局基本确立。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体制机制创新迈出新步伐，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营商环境进入全区前列，全方位对外开放体制机制基本建立。航空港国际口岸、B型保税物流园建设取得突破，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建成投用，跨境电商综试区线上公共服务平台辐射带动作用明显增强，形成内陆和沿边城市一体联动的开放型经济新模式。

新区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突破。生态环境持续好转，国土空间绿化率持续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水资源消耗总量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自治区要求，率先建成首府、自治区多能互补低碳示范区，海绵城市进展显著，绿色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表1 和林格尔新区“十四五”时期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类别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0年	2025年	年均/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	1	固定资产投资	%	39.26	—	15	预期性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1.2	—	10左右	预期性
	3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	24.9	—	20	预期性
	4	市场主体数量	%	1320	—	10	预期性
创新驱动	5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个	13	30	—	预期性
	6	每万人口拥有发明专利数量	件	178 (专利)/ 472 (软著)	-	2	预期性
	7	研发机构数量 (三级)	个	10	50	—	预期性
	8	高级别顶尖人才	个	-	10	—	预期性
	9	高水平企业家	个	-	100	—	预期性
	10	高层次领军人才	个	-	100	—	预期性
	11	高质量创新创业人才	个	-	1000	—	预期性
	12	高起点技能型人才	个	-	10000	—	预期性
城市建设	13	城市开发边界	平方公里	28.83	53.5	-	预期性
	14	常住人口规模	万人	-	10	—	预期性
绿色生态	15	新能源使用率	%	-	67	达到呼市要求	预期性
改革开放	16	营商环境便利度 (全区位次)	-	-	全区开发区前列	-	预期性

第四节 空间布局

以呼和浩特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理顺职能职责促进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呼党发〔2021〕21号）明确和林格尔新区范围为契机，优化空间布局、产业布局和生态布局，着力“强功能、兴产业、优环境、提品质”，推动产业布局与城市功能、生态空间深度融合，提升产业承载力和人口吸附力，将和林格尔新区打造成为首府城市副中心。

高水平建设云谷片区。重点发展大数据云计算、生物科技、新材料、装备制造、智慧物流等产业，以及金融、科技服务、教育培训、商务服务等高端服务业。在南部建设集数据存储、数据服务、数据应用于一体大数据云计算产业集聚区；东部重点布局生物科技、新材料、现代物流等产业；中部以金融小镇、艺术学院、中职园区、警察学院等为载体，重点发展金融、高端商务服务等产业；北部重点发展健康服务、文旅、装备制造、新能源等产业。按照适度超前、综合配套原则，加强交通、燃气、电力、供热、供水、信息等基础设施建设，统筹推进幼儿园、中小学、高校、医院、保障性住房等公共配套建设。

加快建设空港片区。依托呼和浩特新机场建设，完善空港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有序推动道路、综合管网、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围绕临空经济发展，重点引入航空物流、航空运输、通用航空制造等临空核心产业项目，积极发展临空商务服务、文化会展、航空食品制造等与临空关联性高的产业。发挥临空物流优势，推动生物科技、跨境电商、文化旅

游等产业向更大范围辐射。开展B型保税物流园区申建工作，推动呼市综保区扩区移位。积极发展现代物流、国际贸易、创新服务等产业，为打造呼和浩特综保区南部片区奠定基础。

第三章 全面激发新区发展活力

以建设和林格尔人才科创中心为契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面落实“科技兴蒙”行动，落地一批科技创新平台，推动一批科技成果就地产业化，集聚和培养一批优秀创新创业人才，营造良好的创新生态圈，打造自治区级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

第一节 建设科技创新平台

推进研发平台建设。依托数聚小镇、华为5G创新中心、赛科星研究院、内蒙古大学家畜种质基地等载体，强化与国家农业科学数据中心、国家材料腐蚀与防护科学数据中心、国家对地观测科学数据中心、国家林业和草原科学数据中心等“国字头”数据中心联动，加强与中科院、中国农业科学院、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北京工业大学、内蒙古大学等区内外高校和研究机构合作，布局若干科研任务与国家战略紧密结合、创新链与产业链有机衔接的创新研发中心，集中攻关一批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一批对行业具有引领作用的创新成果。

推进孵化平台建设。依托智能制造产业园、微软大数据及人工智能应用孵化基地、跨境电商产业孵化暨人才实训基地等载体，积极申报国家级众创空间、“双创”示范基地、

科技企业孵化器等专业化孵化载体，着力构建“孵化+加速+园区落地”的孵化新体系。围绕发展智能制造、大数据云计算、新材料、清洁能源、生物医药等产业，培育一批“专精特新”示范中小企业、细分领域专业化“小巨人”企业。

推进转化平台建设。围绕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重点产业、重点项目、重点学科和重大工程建设需要，依托新区落地实施的成果转化项目，搭建技术转移、产业化应用平台，推动技术熟化、知识产权运营及科技成果转化；围绕关键技术产业化需求，聚焦概念验证、技术熟化、商品试制、检验检测等关键环节，加快布局一批中试验证和成果转化平台，形成重大科技成果向规模生产转化的工程化研究验证环境，打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最后一公里”，打造全区集中的科技成果转化和新兴产业集聚基地。

第二节 实施重大科研基础设施项目

推动研发机构设点布局。布局建设种子工程、大数据云计算、乳业、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生物医药、微生态、生态环保等领域的研发创新机构，推动内蒙古师范大学建设锂电池材料中试基地、内蒙古艺术学院建设“三维数字化全产业链云数据应用中心”协同创新基地等建设。合作建设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候鸟”工作站、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等。布局建设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布局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5G创新测试基地、动物

疫病检测中心、食品安全检测中心、基因检测中心、金融科技创新中心等。

推进创新工程布局建设。支持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和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加强联合攻关，集中推动一批科研成果转化落地。以深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高校协同创新基地、高校创业实训基地建设，拓展与区内外高校、研究机构深度合作，支持区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组建若干科研任务与自治区需求紧密结合、创新链与产业链有机衔接的创新研究院，加快推动内蒙古科学技术研究院科技创新谷、中国农科院北方农牧业技术创新中心落地，建设一批国内领先的卓越创新中心。

第三节 集聚创新人才队伍

集聚高端人才和创新团队。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城市群等地区的高校、科研院所、高新区、国家级新区以及人才中心（区）、科技城的联系，建立广泛的科研项目、学术交流合作网络，主动推进与先进地区共建共享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平台，吸引国内外科技组织和团队等入驻。探索建立“科技飞地”聚才模式，推进项目研发、孵化在先进地区，加速成长、产业化落地在人才中心，孵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集聚一批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探索在中亚、俄罗斯、乌克兰等地区和国家建立海外引才平台，建立国际高端人才寻访通道。

培养留住用好本地人才。围绕推进各类产业学院和中职园区建设，探索推行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在重点领域培养

一批技能人才和创新创业服务人才。探索实行“人才+项目+资本”的新型运营模式，对区内骨干人才探索实施年薪制、协议工资制等多样性薪酬机制，建立特殊贡献人才股权激励、现金奖励、个税返回等机制。推广“项目+团队”模式，鼓励本地高校领军人才团队本地创业创新。探索“产学研商金”产才融合发展模式，统筹用好各类产业创新平台，培育壮大产业引导基金，争取快速落户一批本地科创企业和创新团队。

搭建人才创新平台。依托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研究平台、公共实验室、高校和科研院所等高端创新载体，增强对高水平人才和团队的吸引力与承载力，探索通过“薪酬谈判制”吸引聚集一批高层次科学家、领军科学家和一流科学团队。依托“一区两基地”、孵化器等打通人才项目初创、中试、加速、产业化等流程，打造人才创业“全孵化”链条，创新设立人才中心创新创业大赛，扩大赛事影响力，实现“以赛聚才”“以赛代招”，集聚一批青年“双创”人才队伍和专业化运营团队。

专栏1 重点人才引育工程

高端领军人才集聚工程。引进符合新区定位、产业发展导向，创新路径清晰、创业成果显著、预期效益明显的高端领军创新创业团队。实施顶尖人才引进工程，按照“顶尖人才+创新团队+优质项目”模式，“一事一议”引进顶尖人才（团队）。推进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建设，支持科学家、工程师、专业技能人才设立独立法人实体，加大对新型研发平台的支持力度，积极发挥创新平台人才聚集功能。引进国内外具有技术攻关、技术革新、发明创造等重大业绩成果的技能领军人才。

产业急需人才队伍培养工程。瞄准产业发展需求，围绕大数据、云计算、生物科技、新材料、装备制造、现代服务业等重点产业领域，分产业发布重点人才引进目录，完善人才培养引进目标库。

青年优秀人才引进工程。加速以高校毕业生为主体的青年人才集聚，不断强化人才储备、优化人才结构。瞄准青年英才集聚的城市及高校，开展精准引才招聘活动。优化集聚高校毕业生的政策措施，吸引毕业生来新区就业。加大对杰出青年科技人才资助力度，培养一大批具有国际视野、创新活力、成长潜力的优秀青年科研人才。

第四节 营造一流创新创业环境

深化科研项目管理改革。探索建立职业经理人执业制度，聚焦关键核心技术突破、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预研项目，探索引入技术经理人全程参与项目监理、发明披露、价值评估、专利申请与维护、技术推广、对接谈判等科技成果转化全过程。加大推广“揭榜挂帅”“赛马”、首席专家、竞争立项、定向委托等科技任务组织方式，建立常态化征集需求和定期发榜等对接机制，推动重点领域项目、基地、人才、资金配置一体化。探索科研项目经费调剂权下放、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试点，建立以信任为前提的科学家负责制，赋予其充分的人财物自主权和技术路线决定权。

探索人才评价激励体制机制改革。探索科技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改革试点，允许单位和科研人员共有成果所有权，鼓励单位授予科研人员可转让的成果独占许可权。赋予企事业单位科技成果使用、处置和收益自主权，

提高职务发明成果转让收益用于奖励研发团队的比例。鼓励和支持科研人员在新区兼职或离岗创业。积极推动在人才评价和职称评定方面在新区先行先试。推行基于同行评议和贡献评定的高层次人才评价，鼓励用人单位自主评价，推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和贡献评价人才，完善高层次人才举荐办法。探索制定出台高层次人才工资分配、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的薪酬激励政策。

创新人才服务制度。制定出台新区科技创新和人才引进专项政策，建设“候鸟”人才工作站、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组建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家、专家委员会，利用学术休假、暑期访问、高水平学术会议等全球学术界的通行做法吸引高端人才到新区访问或短期工作。充分发挥人才科创中心各类创新平台的支撑集聚作用，从知识产权、创业孵化、企业培育、科技金融等多方面对创新创业人才给予支持，鼓励高层次人才通过项目合作、技术入股等形式入园工作，促进人才资源向创新动能转化。建立“人才管家”制度，设立人才服务专员，为各类人才提供“贴心+安心+舒心”的优质专属服务。

第四章 发展壮大大数据云计算产业

立足国家大数据基础设施统筹发展类综合试验区核心区建设，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枢纽节点内蒙古枢纽和林格尔数据中心集群建设为契机，坚持创新引领、突出特色、政府推进、市场主导、多元共治、依法安全的发展原则，加快

经济社会各领域数字化转型步伐，以数字产业化为推动，以产业数字化为主战场，以数字技术应用为重点，促进数字经济深入发展，为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第一节 完善基础设施

强化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完善呼和浩特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建设，提升呼和浩特（新区）网络枢纽地位。开通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实现快速直达的专用数据链路，改善国际互联网访问质量和体验。建成呼包鄂乌—京津冀—长三角“2520”时延圈。协同推进千兆光纤网络和5G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园区、企业和写字楼千兆光纤宽带网络5G网络全覆盖。积极推进国家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试点建设。加快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和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引入和部署互联网根镜像节点和国家顶级域名节点。

超前布局融合基础设施。推动大数据与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虚拟现实、信息制造等关联产业的融合创新，加速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新业务、新模式的形成。积极发展物联网芯片、智能网关、传感器等物联网硬件产品和嵌入式软件、传感网智能管理软件等物联网软件产品，提升对大数据的采集和分析能力。利用数据存储优势，吸引企业开展海量数据、大规模分布式计算和智能数据分析等公共云计算服务，开发面向行业应用的云计算产品。推动大数据与人工智能、AR等前沿产业的有机结合，培育新的数据产业增长点。

专栏2 信息基础设施重点工程项目

国家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试点。积极推动国家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试点，建设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质量与安全监测平台、新型交换中心运营平台。

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推动建成具有内蒙古特色的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将和林格尔新区的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从“行业性节点”打造成为“区域性综合节点”。

引入和部署互联网根镜像节点。引入和部署互联网根镜像节点和国家顶级域名节点，提升互联网用户网络访问质量。

千兆光纤宽带网络和5G网络建设工程。实现园区、企业和写字楼千兆光纤宽带网络和5G网络全覆盖。

第二节 提升数字产业化水平

建设国家级数据中心集群。围绕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枢纽节点内蒙古枢纽建设，打造国家级数据中心集群。实施“高性能计算算力”倍增计划。加快推进中国电信二期、中国移动二期、东方国信工业互联网北方区域中心、中数兴盛北方数据湖等数据中心项目建设，高标准打造一批绿色集约、规模适度、高速互联的绿色示范数据中心。加快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民生银行、内蒙古农村信金融科技信息中心等金融数据中心建设，实现金融机构数据存储、应用科技项目集聚发展，打造中国“金融云谷”。发挥好旷视人工智能平台，公安部一所“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平台、内蒙古高性能计算公共服务平台（青城之光）、东方超算云内蒙古超级大脑等算力平台作用。推动并行科技、清华大学计

算中心等超算平台落地新区。持续推进绿色数字中心建设，加快推进数据中心节能改造，提升数据中心可再生能源利用水平。到2025年，新区服务器标准机架数达到100万架，通用算力达到7000P，超级算力达到400P。

推进云网协同和算网融合发展。加快构建算力、算法、数据、应用资源协同的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积极对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推进云网协同发展，提升数据中心跨网络、跨地域数据交互能力。启动建设内蒙古枢纽和林格尔新区数据中心集群“多云”算力资源调度示范项目、内蒙古枢纽和林格尔数据中心集群一体化安全保障示范项目，探索构建跨厂商、跨平台、跨区域的混合云管理模式，实现算力一体化调度、管理、监管。发挥新区数据中心集群“援京助东”作用，发挥单向网络传输时延不超过10毫秒的区位优势，积极承担京津冀数字化发展加速中心功能，为京津冀高实时性算力需求提供支援，为华东、长三角等东部地区提供后台加工、离线分析、存储备份等非实时算力保障。

提升大数据产业发展能级。鼓励数据标注、清洗、脱敏、建模、分析挖掘、行业应用等领域大数据企业本地化发展。鼓励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围绕自治区矿产、农牧、能源化工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发大数据可视化分析、数据挖掘、语义引擎、数据仓库等解决方案，推动大数据加工处理产业优质发展。加快推动和林格尔新区大数据清洗加工基地建设。紧盯国内外数据交易流通产业发展方向，加强自治区与国内外高校、研究机构及先进企业合作，探索开展数据交易流通服

务。探索建立数据权属规则及分级分类规范标准，积极培育数据资产评估、大数据征信、数据资产质押等关联业态。

专栏3 数字产业化建设工程项目

国家级数据中心集群建设项目。中国电信二期、中国移动二期、东方国信工业互联网北方区域中心、中数兴盛北方数据湖、华为等数据中心项目建设。

北方算力中心建设项目。旷视人工智能平台，公安部一所“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平台、内蒙古高性能计算公共服务平台（青城之光）、东方超算云内蒙古超级大脑、并行科技、清华大学计算中心、国家气象局等超级算力平台建设项目。

金融云谷建设项目。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民生银行、浦发银行、内蒙古农信等金融科技信息中心建设项目。

和林格尔新区“多云”算力资源调度示范项目。建设统一的内蒙古枢纽节点内算力调度平台，打造公共算力资源池，实现多个云平台的统一管理，推动资源管理标准化和服务标准化，提升算力资源高效管理能力。

内蒙古枢纽和林格尔数据中心集群一体化安全保障示范项目。建设一体化安全大脑平台，对集群内数据中心通信流量、安全事件、风险事件等多源信息开展安全大数据分析监测，打造智能的风险感知、安全管理的数字化、智能化、一体化的安全管理平台。

第三节 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

大力发展“数字+智能制造”。围绕数据中心产业链上下游制造环节及重点数字设备，采用以提供市场空间换取产业发展的模式，聚焦发展面向数据中心的机柜、高性能服务器、电控设备、通信电缆、网络设备五大细分领域，加快已

落地项目投产并进一步扩能增产，同步加大新项目招引。

大力发展“数字+现代服务业”。推进数字技术与商贸、物流、金融、文旅、康养、研发设计等领域融合，促进生产性服务业高端化、专业化。大力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健康、在线教育、线上办公、文化、旅游、体育等新兴服务领域，培育一批创新龙头企业、独角兽企业以及有活力的中小企业，加速传统服务业数字化升级。推进数字技术与生活性服务业融合，发展草原智慧旅游、数字家庭服务等产业，促进生活性服务业便利化、精细化、品质化。

大力发展“数字+生物技术”。聚焦人类健康、微生物、生物制品、动物种质繁育四个细分领域，建设集研发、中试、产业化为一体的数字化、智能化、现代化生物技术产业集群。

大力发展“数字+新材料”。围绕新区数字经济相关产业发展需求，聚焦碳化硅、氮化铝、复合新材料三个领域，大力发展新材料产业。

第五章 构建优势特色产业体系

聚焦打造呼和浩特高端高新产业集聚区，坚持绿色发展、创新示范，结合新区产业现状，推动高端要素、高端人才、高端产业集聚，精准对接呼和浩特市“六大产业集群”，统筹发展生物医药、新材料、装备制造、现代服务业，积极培育发展新动能、构建产业新体系，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加快生物技术产业集聚发展

培育发展生物医药产业。重点支持细胞存储、规模化制备、新药研发和临床研究，鼓励动物血清、细胞因子、重组蛋白质药物、抗体、新型疫苗、人源性生物制品、生物检测产品等生物制品的研发和产业化。引导有资质的医疗机构、创新能力较强的研发机构和先进生产企业合作，在免疫细胞治疗、靶向基因治疗医美、保健等前瞻性的生物治疗领域开展研究和应用示范。

加快发展微生态产业。培育发展以生物基材料和新型发酵产品为重点的生物制造产业，推动特种食品、医药和饲用添加剂、酶制剂等高附加值生物基精细化学品的研发和产业化制造。围绕食品加工业和健康产业，发展益生菌产业，积极开发新型的益生菌菌种、发酵剂和益生菌制剂等产品。重点招引性控、胚胎研发、狂犬病、口蹄疫、布病、小反刍、猪瘟、蓝耳、鸡瘟等传染病诊断及疫苗研发生产项目。

推动检验检测产业发展。加快发展第三方医疗检测体系建设，建设国家基因检测技术应用示范中心，搭建基因测序平台，针对内蒙古地区特色的植物、微生物等资源开展基因研究，开展出生缺陷防控、宫颈癌、乳腺癌防控、直肠癌筛查、心脑血管疾病防控，拓展延伸基因检测上下游产业链，着力引进基因测序试剂、耗材制造等上游项目，积极开展产前基因检测、肿瘤诊断与治疗等和生物信息学研究及应用。

专栏4 生物技术产业重点建设工程项目

华域生物干细胞生物资源存储库及制备中心项目。

博晖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项目。

科拓动植物益生菌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及科拓生物研发中心及食用益生菌制品食品配料生产基地。

国际蒙医医院国家级蒙药制剂中心。

内大家畜种质创新与繁育基地项目。

华瑞检验检测实验室项目。

中检博润第三方检验检测服务平台项目。

安博牛体外胚胎实验室和性控分离实验室项目。

卡尔凯医疗器械项目。

第二节 做大做强新材料产业

发展先进复合材料。面向航空航天、新能源、煤化工、环保等领域，引进具有领先优势的高性能碳纤维/环氧树脂复合材料规模化制备项目。支持铝基复合材料规模化制备技术、超高模碳纤维复合材料研发与规模化制备技术、超硬、耐磨涂层等关键技术，推动高性能碳纤维、陶瓷基、层状金属等复合材料的产业化发展，打造自治区高性能复合材料产业化发展集聚区。

培育新兴材料产业。以下一代半导体材料、石墨烯新材料、碳材料、薄膜电池等前沿新材料为重点，打造自治区前沿材料研发与应用基地。引进和培育碳化硅、砷化镓、氮化镓、氮化铝等化合物半导体材料生产项目，做大新兴新材料产业规模。以硅基光伏和光热用关键材料为重点，积极引进

单晶硅片、抛光硅片、外延片、SOI绝缘体上硅片等规模化生产线，支持集成电路用单晶硅片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发展中高端稀土功能材料、高纯稀土合金材料、高档数控机床用稀土磁性材料等高附加值产品。

专栏5 新材料产业重点建设项目

哈工大纳米碳化硅项目。
蒙矿碳烯轻质高强铝基复合新材料项目。
百环半导体生产项目。
盛和芯材氮化铝粉体扩能及陶瓷片研发生产项目。
清华大学碳化硅晶体材料项目。

第三节 积极发展智能制造产业

大力发展服务器及机柜。以打造完善的电子信息制造业生态体系为目标，加快产业链上下游拓展和垂直整合，培育和引进服务器、电脑整机生产制造、传输材料、核心算法、物联网终端制造、软件开发、芯片、集成电路等生态体系的项目落地。推动超聚变服务器生产制造、国电南自电控设备制造、铜陵天海流体高端智能节能泵阀、清航智能装备产业园、云储新能源内蒙古区域总部等项目建设。聚焦发展面向数据中心的机柜和高性能服务器，并吸引代工企业、品牌整机厂商入驻，带动上下游配套企业集聚新区，推动安全可靠的数据中心核心设备产业化。积极承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区数字产品制造业转移，依托新区大规模数据中心集群建设机遇和市场需求，引进一批厂商将机柜、服务器等基础设备制造项目落地新区。

加快发展通信电缆及设备。加快构建以“大带宽、低时

延、高安全”为特点的通信网络成为新趋势，加快支持对低损耗、多模、轻型新型光电线缆和新一代通信网络设备的研发和制造。争取华为、中兴通讯等头部网络设备供应商生产加工基地落户新区，提升新区在光纤光缆、光纤传感器、光电转换器、光缆专用设备等领域的研发和制造能力。围绕5G网络建设需求和商业化应用，布局发展低功耗智能传感器、智能网络通讯设备等新型设备，提升通信电缆及网络设备的性能和质量。

配套发展相关控制设备。以新区大数据中心建设为牵引，配套发展与数据中心散热、液冷、配电、通风等有关智能控制设备及与数据中心管理运维相关的设备。依托华电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基地，重点发展电控、变频器等服务于绿色能源供给的高端装备制造，推动新能源产业和配套设备协同发展。紧抓新能源汽车发展和产能爆发式增长的机遇，配套呼和浩特新能源汽车制造市场，探索引进车规级传感器、电容器、电阻器、微特电机、控制继电器等生产制造生产线，布局研发和制造电控设备。

发展清洁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加强引进有技术优势的相关配套企业，培育适合本地发展的配套件企业，重点发展逆变器、连接器、金属支架等光伏配套设备。围绕自治区开发风电、光伏、光热、热电等清洁能源，实施风光互补发电、分布式光伏发电等重点项目。引进培育风电、光电核心设备、成套装备研发制造等上下游配套产业。大力发展动力电池、储能电站、充电设施、氢能储运等产业。积极布局氢能和氢

燃料电池汽车产业。打造集设备制造、运营维护为一体的汽车充电桩产业链。围绕清洁能源“发输配用储”等环节，重点发展智能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智能电网控制类产品、终端智能电能计量装备、新能源微电网相关装备。

专栏6 智能制造产业重点建设项目

超聚变服务器生产制造项目。

联想服务器制造项目。

国电南自电控设备制造项目。

铜陵天海流体高端智能节能泵阀项目。

清航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

云储新能源内蒙古区域总部项目。

内蒙古西库电气有限公司非晶合金变压器生产项目。

内蒙古氢能科技有限公司“青骑兵”共享电单车组装生产与投放运营项目。

内蒙古工业大学无人机研发试飞基地项目。

第四节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做大做强智慧物流产业。大力发展社会化、专业化物流，提升物流信息化、标准化、网络化、智慧化水平，建设高效便捷、通达顺畅、绿色安全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打造我国华北地区重要的大型物流集散枢纽和辐射俄蒙及欧洲的国际性陆运物流基地。以呼和浩特新机场为依托，适时推进空港物流园区建设，完善多式联运的分层、分类节点功能。加

快京东“亚洲一号”智能物流园、韵达、申通、中国邮政新机场快件处理中心、丰树等物流龙头企业区域总部和数字化、智能化物流仓储基地建设。推进大型电子商务平台建设电商订单生产中心、新零售大数据平台、供应链金融服务中心等，打造“人工智能+”智慧物流基地。发展无人化商贸物流，推动物流配送最后一公里的无人化，建设一批物流收发终端站点，建设无人配送系统。

专栏7 智慧物流及临空产业重点建设项目

京东“亚洲一号”智能物流园项目。

空港物流园区项目项目。

韵达内蒙古快递电商总部基地项目。

申通（呼和浩特）智慧电商物流产业园。

中国（呼和浩特）线上公共服务平台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中国邮政新机场快件处理中心项目。

丰树现代物流园项目。

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呼和浩特新机场综合业务用房项目。

呼和浩特新机场中翼公司航空食品配餐项目一期工程。

呼和浩特新机场国航机务维修基地工程。

呼和浩特新机场国航内蒙古公司基地工程。

大力发展现代金融业。以金融小镇为载体，以集聚金融企业总部为抓手，引进各类金融机构，构建结构平衡、功能协调的金融体系。培育发展科技金融，增强金融资本对科技

创新与生产活动的支撑力。大力引进各种类型的金融机构到新区设点展业，支持驻呼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合理增加新区内的分支机构与营业网点，鼓励升格既有分支机构。引进国内外知名投资基金，大力发展新兴产业引导基金、天使基金和风险基金。鼓励和支持新区内有条件的金融机构和企业跨界融合，探索新型业务模式。引入优质的融资担保、商业保理、融资租赁等地方金融机构，引进培育一批与金融发展相适应的征信、评估、财富管理、投资咨询等中介服务机构。

加快发展休闲旅游业。围绕“国际草原新城旅游目的地”发展定位，打造以“休闲度假、文化旅游、工业旅游、科技旅游”为特色的旅游业。依托蒙牛等企业，将工业制造、生产流程、企业文化等元素融入旅游，设计多条主题化、体验式的工业旅游路线，提升工业旅游的互动性和趣味性。依托蒙草、蒙树等企业，开展以生态知识科普、亲子研学、休闲游憩等功能为主的生态体验式旅游。规划建设科技主题展览馆、体验基地等旅游设施，积极发展融合人工智能、VR、AR、无人驾驶等前沿科技和科普、艺术、游戏于一体的科技体验旅游。围绕发展近郊旅游，打造文化创意、演出演艺、动漫电游、网红打卡地等特色文旅产品。围绕草原、冰雪、马术等资源，发展草原休闲运动、冬季冰雪运动、马术运动、赛车运动四大特色体育项目。积极推动方特、花舞人间等旅游项目落地新区，打造呼包鄂乌及华北地区重要旅游目的地。

积极培育康养产业。高起点谋划新区健康产业，依托中

(蒙)医特色医疗,以医养结合、智慧养老装备、健康大数据为重点,融合生态农业和健康食品、文化旅游、健身休闲等产业,将新区打造成自治区乃至西北部地区的大健康产业发 展中心。大力发展第三方医疗服务,推动建设专业体检、医学检验、医学影像、消毒供应、食品药品检验、医学独立实验室等专业技术服务机构,支持发展健康管理服务评价、健康市场调查和咨询服务。发展康复器具产业,依托国家西部康复辅具器具产业园项目,打造以产品生产、产品配置、产品销售为主,产品研发、产品检测、养老康复、教学培训为辅的七位一体的康复辅助器具生产示范基地。大力吸引健康管理、健康监测、智能养老等健康设备和家庭服务机器人制造等相关企业的进驻。定期举办国际康复辅助器具技术交流研讨会,打造国家级智能健康装备博览会。

专栏9 文旅、康养产业重点建设项目

方特水世界项目

花舞人间旅游项目

高端专科医疗项目。

数字医疗产业园项目。

博嘉酒店项目。

天宇科技信息港项目

传统文化创新与成果转化研发基地项目。

丹岱数字文创产业园项目。

第六章 建设现代草原新城

坚持以人为本，以人民为中心，统筹考虑产业发展、人口集聚和城市布局，科学规划生产、生活、生态三大发展空间，着力建设美丽与科技共生，生态与生活共融，智能与人文交相辉映的草原新城。

第一节 建设内通外联的交通网络

加快推进盛乐国际机场建设。加快航站楼、机场跑道、航空基地及机场配套的水、电、暖、气等设施建设，建成面向蒙俄欧、服务城市群的国际航空枢纽，提高新区对“一带一路”的支撑作用。加快盛乐国际机场打造通过七纵的道路交通体系，加强与呼和浩特主城区的联系。到 2025 年，盛乐国际机场实现通航，构建立体化一体化交通枢纽。

推进新区—呼市主城区一体化衔接建设。新区与主城区及周边区域的联通。新区云谷片区与临空经济区联通。加强市政道路与周边国省干线及重要农村路网的衔接，配合 S43 机场高速、S29 呼凉高速、S27 呼鄂高速、G59 至 G209 连接线、呼清高速、G241 和林-杀虎口、G512 麻湾-巨合滩等重点公路项目规划建设。加快推进新区与中心城区快速干线路道系统建设，重点推进城区至机场段高速公路项目、呼和浩特新机场至主城区轨道交通连接线项目，筹备机场快速路，推动云港大道建设。强化核心区与中心城区以公共交通为主

导的便捷交通联系，实现公交、长途客运、出租车、私家车等多种城市交通方式快速到达机场。提高新区与主城区通勤化水平，推行跨方式异地候机租车、行李直挂等服务。

第二节 统筹推进市政设施建设

推进道路基础设施建设。科学规划快速通道、主干道、骨干路网、自行车道、人行道、绿道，高标准建设符合国际惯例的交通标识系统。倡导绿色交通出行，加强公共自行车站点覆盖密度，在客运枢纽、商业街、大型广场建设步行街。逐步建设多层面、多功能立体公共停车设施。沿河岸、公园绿地等规划城市休闲绿道，为市民提供日常休闲空间。建设智能综合交通系统，以公共交通引领城市发展，建立以公共交通为主体的绿色城市交通体系。

给排水系统建设。建设多源互补，节约高效的供水系统。划分供水分区，各分区间设施集成共享、互为备用，提高供水效率和安全性。加快水源和直饮水建设，采用地下水提供优质生活用水，实现用水分类分质供应。采用管网分区计量管理，提高管网精细化、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强城市排水河道、排涝渠、雨水调蓄区、雨水管网和泵站等工程建设，实现建成区雨水系统全覆盖，新建雨水系统全部实行雨水、污水分流制。统筹考虑污水收集处理和再生利用的便捷性、经济性，建设适度分散的设施，建设循环再生的污水处理系统。到 2025 年，新区供水能力达到 20 万立方米/日，新区分质供水率达到 100%，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中水回用比率达到 25%。

建设海绵城市。根据新区自然地理和功能要求，合理选择“蓄、滞、渗、净、用、排”工程措施，力争雨水年径流总量控制率不低于 80%。综合采用“雨水花园、下沉式绿地、生态湿地”等低影响开发设施，实现中小降雨 100%自然积存、净化。依托居住、公共建筑、工业等五类用地类型，按新建和综合整治两类项目指定海绵城市指标，制定海绵城市实施细则，最终达到海绵城市要求。

专栏 10 城市防洪排涝重点建设项目

和林格尔新区海绵城市建设项目。

供电系统建设。增强区域电力供应，建设区域特高压供电网络。改造提升现有变电站，推动 220 千伏变电站建设。积极引入风电、光电等可再生能源。围绕数据中心集群建设，推动数据中心利用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支持数据中心集群配套建设可再生能源电站。鼓励数据中心企业参与可再生能源市场交易。支持数据中心建设分布式光伏等方式提升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到 2025 年供电能力达到 90 万千瓦。

燃气供应系统。以长输管道天然气为主要气源，LNG 为调峰应急气源，配合上游门站的建设进度，建设云谷片区 2 座调压站，空港片区 2 座调压站，初步形成多源多向、互联互通的新区燃气输配工程系统。

垃圾收集处理系统建设。全面实施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分类运输、分类中转、分类处置，建设兼具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功能的交投点、中转站、终端处理设施。到 2025

年，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城市生活垃圾回收资源利用率达到 45%以上。

消防系统建设。编制新区消防规划，布局和建设完善的消防站点系统，建立完善的消防栓建设、管理、维护工作机制，确保火灾起数、直接财产损失、亡人、伤人四项指标保持稳定。到 2025 年，新建一级普通消防站 2 座，建立新区重大危险源早期预控机制。

综合管网建设。建设新区干线、支线和缆线管廊等多级网络衔接的市政综合管网系统。入廊管线包括电力、通信、给水、再生水、热力和燃气管线。新建道路工程同步建设地下综合管廊。

合理开发利用地下空间。有序利用地下空间，重点开发地区地下一层功能应与地面功能相协调，以商业娱乐、交通、市政等功能为主，控制预留轨道交通和综合管廊廊道。在不影响海绵城市建设的前提下，鼓励绿地内地下一层空间开发与社会停车场建设相结合。居住单元地下一、二层主要用于停车场库建设。

专栏 11 “十四五”市政工程重点项目

市政道路。围绕新区云谷片区、空港片区建设和项目布局，有序推进配套市政道路建设。

管廊管网。包括新区云谷片区城镇燃气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管网感知工程、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集中供热管网工程及配套设施、燃气工程、核心区弱电通信管道工程。

供水。包括云谷片区供水系统工程、直饮水项目。

电力。包括高压电力迁改项目、起步区电力工程（土建部分）。

污水处理。和林格尔新区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中水厂（一期工程）、云谷北污水处理厂项目、空港后端污水处理厂。

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处理及配套工程。

消防站。新建消防站2座。

第三节 建设数字城市

数字政务。加快新区政府公共服务平台、智能交通系统、智慧市政系统、城市公共安全及环境管理系统四项智慧基础平台建设。以建设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为契机，构建透明的全量数据资源目录、大数据信用体系和数据资源开放共享管理体系。加快建设包括宏观经济、法人组织、基础人口、地理信息、空间规划、能源数据、交通数据、市政数据等信息在内的数据库。建设安全可信的网络环境，建立安全态势感知、监测、预警、溯源、处置网络系统，打造全时、全域、全程的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决策体系，加强网络安全相关制度建设。推动呼包鄂乌智慧城市一体化建设，做好协调配合、互联互通、共享应用相关工作。完善新区档案制度化建设，推进档案数字化。

数字城市。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城市规划和建设，建立城市智能运行模式，推动智能能源、交通、物流系统等模块建设；构建城市智能治理体系，建设全程在线、高效便捷，精准监测、高效处置，主动发现、智能处置的智能政务、智能环保、数字城管。建立企业与个人数据账户，探索建立全

数字化的个人诚信体系。健全城市智能民生服务，搭建普惠精准、定制服务的智能教育医疗系统，创建公共服务便捷化、基础设施智能化、城市管理精细化、网络安全长效化的智慧城区。提升社区“智治”水平，实现社区运行“一网统管”、社区服务“一网通办”。

第四节 打造宜居生活环境

建设慢行舒适生活圈。建设“小镇—邻里—街坊”三级生活配套服务设施体系。小镇配置医疗服务机构、文化活动中心、社区服务中心、专项运动场地等设施，形成15分钟生活圈。邻里中心配置小学、社区活动中心、综合运动场地、综合商场、便民市场等设施，形成10分钟生活圈。街坊中心配置幼儿园、24小时便利店、街头绿地、社区服务站、文化活动的站、社区卫生服务站、小型健身场所、快递货物集散站等设施，形成5分钟生活圈。

布局高质量教育医疗资源。走“专业化、国际化、高端化”路线，高质量布局小学、初中、高中、大学、职业教育等教育资源。推动内蒙古艺术学院附属学校、教育厅直属12年一贯制学校、内蒙古艺术学院、内蒙古警察学院新校区、内蒙古大学创业学院新校区、中等职业教育园区等高等院校、专业学院和职业院校落地办学。积极引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与呼和浩特市主城区大型医疗机构合作共建集临床服务、医疗教育、医学科研和成果转化为一体的医联体。引导社会办医院向高水平、规模化、特色化方向发展，在妇产、儿科、肿瘤等长期市场前景较好领域，引进专业性医院管理集团和

特色专科医院。加快推进恒和医院、内蒙古医科大学新区公立医院等大型高端医疗项目建设，加快完善诊疗服务体系。

打造一流城市景观。建设具有草原文化特色的人文空间体系。风貌区内应严格控制建筑高度，宜以多层建筑为主。建筑密度宜从云谷片区中心到外围郊野绿地逐渐降低，临草原和湿地的城市界面优先布置商业、文化、体育休闲等公共设施，形成城原交融的活力带。结合二号大街沿路的现代产业建筑，展示新区城市风貌和产业科技成果，打造产业科技体验线。推进丹岱沟金盛路桥、机场门户、小浑津水库东岸等景观点建设，加强从观景点望城市与蛮汗山的天际线控制，强化城市第五立面的管控。启动新区“城市家具”设计，实施部分“城市家具”项目。

第七章 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充分学习借鉴其他国家级功能区的发展模式和成功经验，根据新区发展实际需要，积极争取新区开展国家和自治区重大改革试点，率先推进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创新，提升区域创新能力，培育发展新动能，塑造创新引领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加快释放改革活力

优化新区管理体制机制。推动自治区制定出台支持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发展的政策措施。不断优化机构设置、理顺体制机制，推进绩效管理和薪酬制度改革，推行全员聘用，

实行特职特聘、特岗特薪制度。全力构建精简高效、执行有力的管理运行体制。

推进财税体制机制创新。加快建立公开透明、管理先进、执行高效的政府预决算体系，改进预算管理和控制方式，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加强非税收入和政府资产监督管理，建设安全型财政。发挥好财政对于经济周期的逆向对冲作用，由注重年度平衡转为追求周期平衡，将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稳定、升级作为根本目标，建设功能型财政。建立健全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保障，以提升新区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为目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绩效型财政。将财政的改革与发展融于新区整个经济高质量发展之中，协调好经济高质量发展与财政安全的关系，建设整体性财政。

推进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深化新区金融小镇先发优势，创建自治区金融集聚区，支持设立各类商业性股权投资基金。研究设立新区金融资产交易中心。依托新区生态产品实现机制创新，环保产业创新等基础，创建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力争在新区使用（试用）数字货币。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利用境内外资本市场，通过上市和挂牌等方式募集发展资金。支持企业发行企业债、公司债和非金融债务融资工具，多渠道募集资金。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推进政务诚信建设，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规范政府及其部门的行政行为，提高行政行为的公开性和透明度。积极引导企业建立和完善企业内部信用管

理制度，完善企业信用评价基本规则和指标体系。开展创建“诚信示范企业”活动，打造一批诚信企业典型，营造守信光荣舆论氛围。加强金融信用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强化金融业对守信者的激励作用和对失信者的约束作用。

释放新区国有企业活力。以现代化管理、实体化经营、集团化发展为方向，坚持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加快推进新区国有公司向实体公司转型，行政化管理向市场化管理转变。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探索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和职业经理人制度，切实提升国有公司发展的质量和效益。进一步清晰国有独资公司主业，找准定位，建立从新区建设、产业发展和城市运营管理全覆盖的国有资本布局结构。

第二节 提高对外开放质量

搭建外向型开放平台。依托盛乐国际航空口岸和国际空港物流园建设，推动设立综合保税区。因地制宜复制推广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成熟经验，开展平行汽车进口、融资租赁、期货保税交割等业务。扩大国际快件互换业务，创建国际商品华北区域分拣中心。发挥呼和浩特现代综合物流的枢纽作用，深入推进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探索建立与满洲里、二连浩特边境口岸城市密切沟通、优势互补、协调合作机制。

拓展国际交流合作。支持新区优势企业到劳动力和能源资源丰富的“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产能合作，共同建设国际产业合作试验区，探索共同出资、共同受益的资本运作模

式。实施“互联网+服务贸易”，利用互联网技术提升金融、商贸、物流等传统服务贸易，在“一带一路”沿线设立海外仓，打造中国品牌体验馆。建设服务实体经济的国际国内大宗商品交易和资源配置平台，开展大宗商品国际贸易。加强与俄蒙在各领域的交流合作，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在蒙古、俄罗斯建设合作工业园区，搭建与俄蒙经贸合作平台，拓宽交流合作领域和层次。鼓励支持蒙牛等企业扩大对外投资，在境外建立营销网络、研发中心，开展加工业务、农牧业合作。鼓励中蒙医药等特色产业开拓国际市场。

第三节 促进区域协同发展

主动融入呼包鄂乌一体化发展。紧抓自治区推动呼包鄂乌及乌兰察布协同发展的历史机遇，找准新区在呼包鄂乌城市群的功能定位，充分发挥新区先行示范和辐射带动作用，强化新区与呼包鄂乌融合互动、优化区域分工协作格局，促进新区及呼包鄂乌新旧动能转换，统筹推进资源要素配置，实现新区及呼包鄂乌良性联动、合理分工、协调互补的发展新格局。新区重点优化功能布局，提升产业发展水平，推动自治区公共服务职能逐步向新区转移，行政办公和公共服务机构适时向新区搬迁，自治区新筹建的高等教育、科技研发、产业孵化、金融机构等项目优先在新区布局。重点在数字经济、生物科技、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建立与协同地区的沟通机制。搭建新区与呼包鄂乌重点产业和重点项目对接会、上下游企业推介交流会等产业供需对接平台。促进统一市场建设，积极推进新区与呼包鄂乌在行政许可、工商登

记、建筑工程检验等领域互通互认。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结果互认，主动对接呼包鄂乌，推动统一互办互认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审批标准、项目编码、网上办理。推动在新区政务服务大厅设立异地互办窗口，实现新区与呼包鄂乌区域审批结果互认，一地审批、多地经营。

主动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区。加强与黄河流域内蒙段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区的分工协作，提高生态保护统筹高度，加强大气、水等污染治理的联防联控水平。在水资源高效利用上找突破，积极争取黄河用水指标，打造取水有度、用水最优、排水最少的黄河水资源开发利用示范区。充分发挥后发优势，加快与黄河几字湾都市圈的协同发展，集聚优势要素资源，逐步成为黄河几字湾都市圈的核心空间。加快与黄河高质量发展区创新发展协作，深化在创新平台建设、创新人才共享、创新成果转化等方面的协作，形成黄河高质量发展区高能级的创新载体。

深化与国内经济区域合作。发挥新区区位、交通优势，积极承接适宜产业，主动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积极承接京津冀地区通信、电子商务、政府及企业大型数据中心等后台服务类产业转移，承接科技成果生产加工转化类项目落地新区。依托呼和浩特新机场等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和临空经济发展，打造京津冀两小时高铁经济圈，提供面向京津冀的保税仓储、初级加工等功能的协作配套，同时发挥首都机场备降机场作用，加强公共卫生安全、重大活动等功能的开发的有效利用。主动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区、长江经济带、粤港澳

大湾区；前海（全球）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苏洲工业园、北京（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大兴生命科技园等，承接产业转移、促进技术转化，加强经贸合作。

推动与国家级新区互动合作。加强与河北雄安新区、天津滨海新区、青岛西海岸新区、两江新区、江北新区等国家级新区的交流合作，重点推动在大数据、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开展深度合作，打造跨区域产业链条，努力发挥双方产业优势，推动企业在两地不断做大做强。建立和林格尔新区与其他国家级新区人才交流合作长效机制，互派干部和人才挂职学习，支持企业管理人员、研发人员以实地考察、短期培训、论坛研讨为主要形式的互访，以人才交流推动产业创新。

第四节 创造一流营商环境

加大简政放权力度。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制定权力、责任清单和各类负面清单，最大限度精简优化行政审批程序和环节。最大限度争取新区行政管理机构相关管理权限，重点扩大新区在投资项目建设、外商投资项目立项、资源开发利用、城市建设等方面的审批、核准、备案和管理权。优化企业投资管理，扩大“区域评估”适用范围。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统一审批流程、统一信息数据平台、统一审批管理体系、统一监管方式，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四统一”。进一步压减行政审批时间，提高办事效率。推进联办联审审批事项进大厅，实现政务服务行政许可事项全覆盖。优化商事登记制度，推进商事主体全生命周期便利

化服务。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全面完善产权保护制度，加快资源要素产权制度改革，推动自然资源资产股权、环境权等各类公共资源市场化交易。实行最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加快建立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实行精准监管、智慧监管，大力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互联网+监管”智能化、协同化、规范化。持续扩大“包容审慎”监管应用范围，完善全领域市场主体轻微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免罚清单，探索建立涵盖若干处罚梯度的容错监管模式。

提高行政服务效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组建政务服务中心，加快推进智慧政务服务平台建设，优化新区并联审批流程，全面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实行“一张表格申报、一个窗口服务、一次委托评审、一次会议研究、一枚印章管理”的“一站式”行政审批服务模式，建立统一高效的综合管理体制机制。制定有针对性的统计和考核指标体系，建立量化绩效考核标准，开展分类考核和定期考核。促进企业开办注销便利化。全面推广全程电子化登记和电子营业执照管理。设立“一站式”服务窗，减少企业开办申请材料和和手续。继续推进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加快探索完善强制出清制度，完善企业撤销登记程序。持续推动业务系统集成协同、数据共享互认，实现政务服务申办“零跑腿、零材料、零成本”。全面推动跨区域政务服务，强化业务协同联动、联审联办，构建审批事项最少、办事效率最高、投资环境最

优的政务服务环境。

创新招商引资模式。研究制定个性化招商引资政策，建立“招商、落地、投产”一条龙的项目落实机制。深化主动活跃式主动招商办法，列出重点产业国内外龙头企业清单，组建高水平、强有力的专业招商团队，主动出击，精准招商。锁定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民营 500 强等国内外顶尖企业和各大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瞄准新区重点产业发展，制定精准招商方案，大力实施主题概念招商、产业链招商和产业集群招商，不断引进牵动力大、带动力强的大项目、大企业，积极承接产业链整体转移和关联产业协同转移，以招商引资的大突破助推新区建设的大跨越。

第八章 推动生态文明建设

牢固树立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严守生态红线，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推进绿色发展，推进“两河一廊道”生态园林绿化和河道治理，构建“一山、两河、两廊道”城市生态系统。强化节能减排，持续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力争率先达到碳排放峰值，建设一流的生态宜居示范新区。

第一节 生态环境建设

大力开展生态修复工程。加强新区现有林地、湿地资源的保护，加强河道、边坡、荒山的保护和生态修复，构建完整的水生态系统。加强绿色生态廊道建设，实施二道洼湿地

候鸟迁徙廊道建设，推进宝贝河流域河道改造和景观带工程建设，开展蛮汉山沟壑综合治理，形成“一山、两河、两廊道”城市生态系统。大规模开展国土空间绿化行动，下大力气保护好现有生态资源，全面加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系统保护。到2025年，力争新区湿地湖泊等地表径流生态堤岸比例不低于90%。核心区山水林草湖生态稳定性提高，生态之城绿色本底基本筑牢，国土空间绿化率保持在67%以上。

建设生态数据智能平台。开展空气质量、河湖水质、饮用水源、森林草原植被等重点领域的智能监测终端建设，构建区域生态物联网，形成智能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和生态环境信息数据库。形成“生态数据一张图”、“产业发展一张图”、数字两河、数字二道凹、数字蛮汗山等模块，运用人工智能、3S、物联网及超算平台等技术，建立相应指标体系，评估新区生态资本，推进生态的物质产品价值向调节服务价值和文化服务价值的转化。

加强水利设施建设。什拉乌素河、宝贝河、小浑河、机场截洪渠、沙河等达到相应防洪标准。将生态修复与城市防洪有机结合起来，在总体提升防洪能力的同时，防洪工程建设同排、蓄结合。进一步发挥陈梨夭水库、二道凹水库、石咀子水库、盛乐水库的调蓄功能，实施一批水利补短工程，提升地表水资源的利用率。开展沙尔沁水库建设前期工作，充分调研引黄入区的可行性，促进新区水资源平衡。

打造绿色宜居环境。按照森林城市和生态园林城市标准，

用绿廊绿带连接各城市功能区，建设构建新区一片区一单元三级绿地系统，实现“慢行十分钟见草原（公园）、五分钟见绿地”。在新区以北与主城区绕城高速路以南规划建设约200平方公里的生态走廊，与已建成的呼和浩特城区北部的200平方公里的大青山前坡生态带遥相呼应，确保基本生态控制面积不低于50%，与呼和浩特市主城区共建森林城市，构建蓝绿交织、清新明亮、林城共融的生态城市。

专栏 12 生态修复重点项目

生态修复工程。实施“两河一廊道”生态园林绿化和河道治理项目二期工程、丹岱沟河道治理及生态建设、蛮汗山北麓生态修复工程、沙尔沁水库建设项目。

国土绿化工程。实施云谷片区、空港片区绿化项目

第二节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完善能耗双控制度体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要求，合理设置能源消费总量指标，加强高耗能项目节能审查源头管控，实施用能预算制度，分解能源消费总量、碳排放总量控制等额度。健全完善区域能评制度，开展区域节能审查试点。深化节能审查制度改革，加强节能审查事中事后监管，推动实施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强化节能管理服务，严格项目节能验收管理，实行闭环管理。

严格水资源管理。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产，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用水总量控制、中水回用管理、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管理，对城市生活、农业等

各类用水强度指标严格管控，再生水回用比例大于 25%，禁止污水直接排放到河流。加快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提高社会公众水资源危机意识。逐步推进实施居民生活用水阶梯式水价制度和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

强化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严格空间用途管制和开发边界管控，促进新区集约节约发展。完善和落实土地利用标准控制，统筹地上地下空间开发，推广应用节地技术模式，探索研究配套激励政策，不断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综合效益。建立健全土地集约利用评价、考核与奖惩制度。做好用地增减挂钩工作，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和工矿废弃地复垦，盘活城乡存量建设用地。

建立绿色能源体系。充分利用地热、太阳能、城市余热、生物质制气、天然气，大幅提高外来电力中风电、光伏占比，构建安全高效、清洁低碳的现代能源系统。核心区电力、天然气、可再生能源等清洁能源利用比例达 75%，电力可再生能源（外来风电、光伏发电）占比达 50%。

建设低碳社会。在全社会倡导绿色出行、绿色办公、绿色消费，让绿色低碳、文明健康消费理念在全市蔚然成风。鼓励消费者购买和使用节能环保产品、节能省地住宅，减少使用一次性用品。开展反食品浪费、反过度包装行动，严格控制公款消费。扩大绿色建筑实施范围，推动绿色建筑由单体、组团向小区化、区域化发展，持续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第三节 建立生态文明考核评价机制

强化生态文明建设考评。把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纳入城镇化发展评价体系，完善体现生态文明要求的目标体系、考核办法、奖惩机制。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强化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管理。实行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生态补偿制度。加快自然资源及其产品价格改革，全面反映市场供求、资源稀缺程度、生态环境损害成本和修复效益。建立健全居民生活用电、用水、用气等阶梯价格制度。制定并完善生态补偿政策，加大生态补偿投入力度，扩大生态补偿范围，提高生态补偿标准。

第九章 确保新区工作再上新台阶

坚持党总览全局、协调各方，加强政策配套和统筹协调，完善规划实施机制，提升规划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引导性，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动员和引导全社会力量共同推进规划顺利实施。

第一节 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

强化党的领导核心作用。党的领导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和任务的根本保障。发挥党工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以统筹的思维和方法推进规划的科学实施。发挥党对改革创新统领作用，以重大问题为导向，突破影响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性问题。发挥党对干部队伍的监督管

理作用，调动各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发挥党对科学发展的综合考核和奖惩作用，建立规划实施考评落实机制，确保规划目标任务的落地生根。

强化管委会的主体责任。新区管委会统一组织“十四五”规划的实施。完善规划实施机制和决策目标，健全决策咨询机制，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建立新区“十四五”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制度，定期沟通协商“十四五”发展时期的突出问题，统筹支持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产业布局等领域重大项目建设，发挥合力，构建科学高效的发展决策、管理和协调推进机制。

落实责任分工。根据新区“十四五”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和任务，细化责任分解，将重点工作分解落实到每一年，每一个部门，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各部门、单位要根据党工委、管委会的安排部署和责任分解，挖掘潜力，主动作为，制定本部门、单位所承担工作任务的推进计划，明确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以钉钉子精神，逐项推动落地落实。

第二节 加强规划统筹保障

科学统筹规划体系。本规划是统领新区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总体规划，是编制新区专项规划、园区规划、产业规划及年度计划的重要依据。专项规划、园区规划、产业规划是落实“十四五”规划的重要支撑。深入推进“多规合一”，完善规划体系，坚持以规划纲要为统领，以新区城市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生态园林、海绵城市等专项规划为支撑，从空间

层次、实施方式、管理机制上理顺关系，形成全域覆盖、分层管理、分类指导、多规合一的规划体系，确保做到“一张蓝图”绘到底。

健全规划衔接机制。规划纲要与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十四五”规划纲要和自治区各类专项规划在重大项目、重大工程和重要支持政策等方面实现有机衔接，保证规划落地实施。加强对新区国土空间规划、产业规划、城市规划等各类规划的统筹指导，做好规划之间的定位、目标和任务协同，提高规划的管理水平和实施成效。

完善各项专项规划。加快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落实国土空间管控要求。进一步深化新区“1+N”规划体系，扎实做好规划体系精细化管理和必要性扩面工作，及时开展产业、生态、人口、基建、智慧城市等各类专项规划编制修订工作，形成完善的规划保障体系。

第三节 强化发展保障

积极争取政策支持。积极争取国家、自治区、市层面对新区的项目支持和专项资金支持。在数字经济能耗指标、用地指标，重大项目布局等方面争取差别化政策，保障新区走出跨越式的建设现代化之路。

强化政策体系保障。积极学习借鉴先进地区经验，不断优化完善政策扶持体系。重点在数字经济、生物科技、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等产业发展，以及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引进培育，知识产权融资等方面探索一批支持面广、突破力度大的政策试点示范。配合建立政策试点示范评估和反馈机

制，广泛听取企业和社会公众意见，采用第三方评估、新区自评等方式定期对政策实施情况进行评价分析。

第四节 实施规划考核监督

完善规划监督机制。发挥监察、审计等部门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加大规划事项审计督查和审计问责。加强社会公众对规划实施的监督，推进规划信息公开，及时公布规划实施进展情况，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和支持规划纲要实施的良好氛围。

完善规划考核评估机制。强化对规划约束性指标完成情况的考核评价，要将其纳入新区各部门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体系，实施规划落实责任制，确保认识到位、组织到位、措施到位。健全规划监测评估制度，加强规划实施的跟踪监测，全面推进规划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终期评估工作。建立健全重要目标任务实施跟踪反馈机制，对实际运行情况明显偏离并难以完成的规划指标及时提出修订方案，落实目标不力的要及时提出整改措施，提请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审议。